

# “最多跑一次”改革 简报

第 85 期

杭州市“最多跑一次”改革专题组办公室

2017 年 12 月 13 日

---

编者按：

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形成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按标监管的“一次到位”机制，杜绝多头执法、重复检查，是 2017 年度省政府重点工作。杭州市自去年开展此项工作以来，各单位积极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创造了许多值得学习的经验和做法。本期简报选取了市文广新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局等 4 家单位部分好经验、好做法予以刊载，供各地各部门参考学习。希望各地各部门在继续深化“一单两库一细则”建设、健全完善随机抽查运行机制的基础上，稳步扩大随机抽查覆盖面，确保年底前实现双随机抽查事项全覆盖的目标。

- 杭州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双随机一公开”探索放管结合新路
- 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创新推进“双随机”监管有力保障“最多跑一次”
- 加强统筹领导 科学计划分工不断提高“双随机”抽查监管水平
- 市环保局全力推进“双随机”抽查工作

## 杭州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双随机一公开” 探索放管结合新路

在简政放权、“最多跑一次”改革大力推进的政策环境下，杭州市文广新闻出版局加快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积极转变监管方式，探索放管结合新路。今年年初，该局率先在杭州市实施综合执法“双随机一公开”（即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及时公布查处结果）重大改革事项，全面保障、全力推动、全程督导，取得了明显成效。目前，市本级和 13 个区、县（市）及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的所有文化经营场所和执法人员名单全部入库，已实现文化市场“双随机”抽查监管全覆盖。

### 一、主要做法

（一）摸清底数，建立“两库”。该市文化市场经营主体数量多，种类杂。在建立“双随机”监管数据库时，该局以上级职能部门制定的抽查事项清单为依据，以浙江省文化市场数字化网络监管系统数据库为基础，采取以审代核、以查代核、网格化检查等有力措施，摸清区域内文化市场经营主体的基本情况，全面清查长期

停业但未注销的“僵尸企业”以及变更地址的经营场所。目前,已梳理全市演艺、娱乐、游戏、出版、印刷、影视、网络科技等多个门类的 11951 家文化市场经营场所名单,建立监管对象数据库;梳理市、县两级 162 名执法检查人员信息,建立执法人员名录库。

(二)研发软件,提高效率。按照“贴近基层、快速便捷、灵活高效、公平公正”的设计思路,联合网络公司共同研发杭州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双随机”系统。系统按照分层分类构建原则,执法机构既可以一次性随机抽取全市范围内的经营场所和执法人员,也可以随机抽取指定区域的经营场所和执法人员;既可以一次性对所有类别的经营场所进行抽取,也可以对指定类别场所进行抽取,避免了场所和类别在时间、距离上可能出现跨度太大的弊病。同时,全程留痕,做到责任可追溯。

(三)制定细则,自加压力。为确保工作依法依规、阳光透明,该局梳理完成了文化、广电、新闻出版 5 类 13 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并及时向社会公示。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杭州市文化市场“双随机”抽查细则,双随机“摇号”记录单、情况记录表和抽查结果通报参照格式,明确抽查事项、抽查方法、抽查流程和纪律要求;规定市级文化行政部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每年随机抽查频次不得低于 12 次;区、县(市)文化行政部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机构)随机抽查频次每月不得低于 2 次,对重点行业和领域,加大抽查频次和密度。

(四)试点先行,全面动员。选取执法力量较强的萧山区作为

试点,并于年初召开现场会,开展了实战演练。现场会后,专门组织参加观摩学习的各区、县(市)文广新局分管领导和执法机构负责人及操作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并开展“一对一”操作和演练,13个区、县(市)和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执法机构负责人分别进入各自辖区的子系统,现场随机抽取一组经营场所和一组执法人员,保证全市“双随机”监管工作的同频同调,全面推开。

## 二、工作成效

(一)与日常监管相结合,行政执法公平性明显提升。通过随机抽查,规范了文化行政综合执法行为,切实解决了以往文化行政综合执法领域部分存在的“任性监管”“人情监管”等问题,执法更加公平公正,文化市场环境更加阳光透明。截至目前,市、区两级文化执法机构已随机抽检文化市场经营主体 1080 家,对 87 家存在轻微违规行为的经营场所责令改正,2 家对接纳未成年人行为立案查处。对 343 家证照不规范企业进行了重新登记,并将完整的检查结果在局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与分级分类监管相结合,市场监管导向性更加明晰。通过落实随机抽查,自动形成文化市场分级分类的动态监管机制,对重点节点、违规经营行为多发的地区,提高抽查频次,对投诉举报多、违法经营行为多发的文化市场经营主体,提高抽中机率。强化抽查结果运用,及时将随机抽查结果纳入市场主体的社会信用记录,依据《杭州市文化市场信用分类分级管理办法》及扣分情况,

确定 A、B、C、D 四个等级,实施分类监管,同时将失信失分情况通过短信告知检查对象,进行警示。目前,已有 6 家被吊销许可证的经营主体列入信用黑名单,并共享信息至杭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议其他行政部门联合惩戒,推动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科学监管体系。

(三)与联合监管相结合,执法监管效能性有效增强。结合各地实际,协调公安、工商、消防等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抽查。按照“双随机”要求,制定并实施联合抽查计划,实现对同一市场主体的多个检查事项一次性完成,以此提高执法效能,降低市场主体成本。上半年,该市“双随机”文化市场检查与消防部门联合检查,已发现存在消防安全隐患场所 79 家,现场责令场所及时整改,有效促进联合执法常态化机制形成。同时,借助“双随机”系统,提高了市场主体信息及时更新速度,全市已排摸整理出“僵尸企业”2810 家。

(市文广新局供稿)

## 市市场监管局积极创新推进“双随机” 监管有力保障“最多跑一次”

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管局立足监管职能,进一步健全完善“双随机”抽查工作机制,切实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为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提供有力保障。截至目前,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联合相关

部门共开展“双随机”抽查 76 次,检查企业 11118 家,同时对违法违规企业进行联合惩治,有效维护市场秩序。

## 一、制定“两库一单一细则”,规范双随机抽查机制

一是出台覆盖多个领域的抽查清单。以不规范行为发生较多、监管任务较重的领域为重点,对照市场监管部门权力清单,出台市场监管领域 36 个抽查事项清单,包括工商行政监管领域的企业信息公示抽查、登记事项监管抽查等,食药监管领域的食品、药品、保健品、化妆品、餐饮监管等,以及质监领域的特种设备生产企业监管、计量器具使用监管等事项。

二是建立专兼结合的抽查对象库。对照抽查事项,明确建库条件,一一对应建立 36 个检查对象库,内容包括企业名称、发证单位、管辖单位等 9 项内容。在建立覆盖所有市场主体的企业年报公示信息抽查、企业登记事项抽查等抽查对象“大库”,还根据不同抽查事项,建立了相匹配的商标代理机构、包装生产印制企业等抽查对象“小库”。

三是建立统分结合的检查人员名录库。以具备执法资格、熟悉监管业务的人员为基础,市区分级,业务条线分别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36 个,入库人员 2000 余人,形成局所结合、有分有合的执法人员结构,并根据执法人员单位调动、岗位变动及时调整,加强动态管理。

四是制定问题导向的抽查工作细则。对照抽查事项建立抽查工作细则,明确了抽查频次、抽查比例和实施步骤等内容和要求,

以表格形式固定。

## 二、着力夯实三大基石,强化双随机抽查工作保障

一是建立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制度。今年8月,市政府建立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制度,由陈新华副市长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李强煜副秘书长担任副召集人,42个部门分管领导担任成员。主要研究解决“先照后证”改革后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重大问题,确定牵头履职部门、界定履职责任;同时组织协调全市各部门之间的信用联动监管、“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等事宜,为推进“双随机”抽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是开发“双随机”抽查系统。完善整合现有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日常监管等数据信息,结合经济户口建档、日常监管处理等功能开发覆盖机关和基层的日常监管软件,实现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针对“双随机”抽查工作模式,初步开发了专有的、覆盖“双随机”抽查工作全程的软件功能,在检查组织、检查对象建库、检查人员建库、检查对象随机抽取、检查人员随机指定、检查表单定制、检查结果输入及公开等多个领域支撑“双随机”抽查。

三是制定“双随机”抽查计划。按照省里要求并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并公布了包括“四品一械”在内的市场监管双随机检查计划。按照“点面结合、分类监管”原则,对不同事项采取不同的抽查频率和比例,如对一般事项抽查比例参照企业年报抽查事项定为3%;对涉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生产、餐饮服务等事

项重点抽查,如对大型、特大型餐饮单位,抽查比例为全覆盖;对食品生产企业,市级抽查每季度一次,县级抽查每月一次。

### 三、重点实施三大行动,积极探索双随机监管模式

一是全市首创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6月,会同市建委、房管、物价等部门采用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分配指定检查组(人员)的方式,在社会关注集中、纠纷较多的房地产领域在全市率先实施跨部门“双随机”联合抽查。一方面合并相关部门的执法活动,降低了对企业的不合理执法干扰;另一方面整合执法力量,打破部门监管各自为政的困局,同时共享执法信息,显著提高监管效率。该行动共出动人员 288 人次,现场检查企业 32 家,其中检查结果正常企业 11 家,问题企业 21 家。其中现场责令整改 7 家,列入异常名录 1 家,涉嫌违法问题移送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二是开展“双随机”综合试查工作。为深入实施“双随机”抽查积累经验,6月下旬组织全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双随机”综合试验性抽查工作。本次试查以“按标检查、一次到位”为标准,以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企业条线检查为主,覆盖年报及登记事项检查,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加入质监、商标、消保等事项,增强协同作战能力。在检查的 132 家企业中,发现问题企业 90 家,其中违反工商管理、食品药品相关规定的企业各有 40 家,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规定的有 30 家。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责令限期整改,同时发现 2 家企业案件线索,抄告相关部门违法违规线索 1 家。



三是启动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次查”。自10月下旬,在全市范围内启动2017年度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抽查,共涵盖工商、食药、质监领域36个抽查事项,杜绝了被查对象随意被查、多重检查、多次报材料的影响,体现了“最多跑一次”改革的精神实质。此次抽查主要针对2016年度企业年报公示信息及登记事项抽查、广告经营企业专项抽查、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随机抽查等8个“双随机”抽查工作,共被查企业10773家。其中企业登记事项和企业公示信息2项为必查内容,其它的检查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确定。对每一家企业按照“一次抽查、全面体检”标准,实现市场监管领域“全覆盖、一次查”。此次检查将持续至12月中旬。

(市市场监管局供稿)

## 加强统筹领导 科学计划分工 不断提高“双随机”抽查监管水平

为推进行政管理服务改革工作,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规范监管行为、提高监管效能,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国办发〔2015〕58号)、《农业部关于印发〈农业部推广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农政发〔2015〕4号)以及《浙江省农业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农业系统随机抽查监管办法(试行)〉》(浙农政发〔2016〕8号)等相关

文件精神,杭州市农业局以建立完善“一单两库一细则”为基本,加强统筹领导,科学计划分工,认真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全年市本级共出动执法人员 102 人次/天,检查单位 98 家,发现问题 64 个,查处违法行为 1 起,所有发现问题均落实整改到位,相关抽查结果在杭州市农业信息网上公告。

##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统筹领导

充分认识到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的需要,是“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的重要内容和组成部分,是公正公平执法的保证,是锻炼执法队伍的契机,是执法人员能力水平提高的手段,也是保护执法人员的基本措施。2017 年以来,市农业局成立由局长任组长,相关副局长任副组长,机关办公室主任和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产业信息处各处长为组员的全面推进行政管理服务领导小组,指导局机关相关处室和直属单位具体负责,全面推进局系统“双随机”抽查工作。5 月 16 日,市农业局召开双随机工作协调推进会,传达学习上级“双随机”文件精神,统一思想认识;围绕抽查对象名录库建立、执法检查人员选派、年度随机抽查比例及频次等,进行统筹协调。6 月 20 日和 9 月 7 日,局先后两次召开“双随机”工作部署会议,对第一轮、第二轮双随机抽查进行具体安排,明确要求。各局属单位也相应成立“双随机”工作领导小组,细化责任分工,制订方案计划,建立联络员制度,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推进工作落实。

## 二、梳理权力清单,制订实施细则

依据国务院、农业部、省农业厅、海洋渔业局和市政府办公厅相关抽查监管文件精神,市农业局对照职能,于2016年8月制定并印发《杭州市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杭州市农业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细则》(杭农字函〔2016〕29号),切实加强对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的监督管理,规范行政监管行为,提高事中事后监管的效率和执行力。其中,《杭州市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涵盖农产品质量安全、种子、农药、肥料、植物检疫、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动物防疫、动物诊疗、畜禽定点屠宰、农业机械安全、渔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等12个权力事项,达到监管执法事项100%;根据权力事项类型,分类梳理抽查依据、抽查部门、抽查频次、抽查方式、抽查内容及要求,明确执行标准。《杭州市农业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细则》围绕监管职责、抽查单位和人员确定、发现问题处置等内容,逐条制订规则,把握关键环节。通过“一清单”和“一细则”的制订,使得随机抽查监管有法可依、有章可循,确保我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

## 三、注重全面覆盖,分级建立“两库”

对照省制订印发的《农业执法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管理办法》和《浙江省农业执法随机抽查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管理办法》(浙农政发〔2016〕8号附件2、附件3),市农业局以行业为基础,贯彻“随机抽查对象库涵盖全部被监管的市场主体、检查人员名录库涵盖所有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执法检查人员名单”的原则要

求,指导各单位分级建立“两库”,即:局机关各相关业务处,市畜牧兽医局、市土肥植保总站、市种子总站、市渔政总站、市农机管理站根据职能,分类梳理 2017 年度本单位纳入随机抽查监管对象,全面采集本单位具备执法资格人员信息(包括基本信息、专长信息、业绩信息),建立本单位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政策法规处汇总各单位名录库信息,建立市农业局系统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2017 年,市农业局系统随机抽查对象名录库总数 333 家(覆盖 12 个抽查事项),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总数 150 人。根据工作实际我局加强目录库动态调整,对下半年 2 艘提前申请退捕渔船、4 名调离岗位和退休人员,及时从目录库中删除,增强工作灵活性、精准性。

#### **四、现场分类抽签,明确小组分工**

6 月 20 日、9 月 7 日,在局分管领导、驻局纪检组和机关党委参与监督下,机关相关处长、局属各单位分管领导和业务科科长到达指定会议室,采用现场分类抽签方式,分两轮确定年度“双随机”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在检查对象确定上,由各单位业务科科长从分类设置的名录库票箱中,按每轮 20% 比例依次抽签确定本单位检查对象;为避免重复,第一轮已被抽查对象不纳入第二轮抽查对象名单。在执法人员选派上,根据被抽查对象分类,采取定向选派与不定向选派相结合的方式,同一类被抽查对象成立执法小组、选派 3 名以上执法人员开展执法检查,其中:定向选派执法检查人员 2 名,由各单位业务科长、分管领导分别从本单位业务科

(室)执法人员、本单位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抽取,负责随机执法检查主查工作;不定向选派执法检查人员1名,由局分管领导从局系统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抽取,负责随机检查执法辅查工作;执法检查小组组长由业务科执法人员担任,负责所在小组计划拟制、通知协调、现场组织、登记报告等工作。两轮抽签共确定检查对象98家,约占抽查对象总数的30%;执法人员60名,3人一组组成20个检查小组;各单位负责人均当场填写《双随机抽签结果登记表》并签字,工作人员对抽签情况全程拍照留痕。

## 五、坚持公开公正,严格检查执法

开展“双随机”是局系统跨部门、跨单位的联合检查行动,工作内容、性质、时间要求、任务安排都不同于平时执法检查,局属各单位领导和选派的执法人员端正态度,积极作为,阳光执法。认真组织实施。小组长召集执法人员大胆开展工作,在人员通知、方案制订、具体分工、工作落实上主动作为;相关科(处)室负责人鼓励和支持小组长的工作,配合做好时间安排、车辆保障等事宜;小组内担负执法任务的同志妥善安排好工作,参加检查以小组长通知为准。市农业局陈品南副局长、市畜牧兽医局陈晓明局长等党委委员发挥领导表率作用,带头参加执法检查;市渔政总站针对渔船动散分布实际,及时向各区、县(市)渔业部门发函,要求将各区域江面上的30条渔船分片集中起来接受检查,大大提高了抽查效率。严格程序纪律。检查人员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党风廉政规定,不妨碍被检查单位正常的生产经营;检查方法以

实地检查为主,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有关问题,按照立即整改、及时通报、约谈公示、依法查处等法定程序进行处置;驻局纪检组加强纪律监督,对违反抽查纪律、事前透露检查内容、接受被检对象贿赂,以及存在包庇隐瞒、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严肃追究责任。妥善处理问题。在“双随机”工作中,执法人员主要对被检查单位基础的、基本的要素内容开展检查。一方面,紧紧扭住问题整改环节,对于被检查单位上交的问题整改报告,执法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做好整改内容整改到位的情况检查,并在抽查结果上进行公示;另一方面,妥善处理违法违规问题,各执法小组积极发挥属地管理职能,把“双随机”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线索移交属地执法部门调查处理,避免或减少证据移交和案件移交。及时公开结果。各小组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第一轮、第二轮检查和小结,并向本单位局(站)领导报告工作;局属各相关单位将工作总结、抽查结果发送政策法规处,政策法规处统计汇总各单位抽查结果,经相关处(室)和局领导共同审核后,分别于9月1日、11月16日在市农业信息网公告抽查结果。

(市农业局供稿)

## 市环保局全力推进“双随机”抽查工作

2015年5月,为进一步推进职能转变,推广市场监管随机抽查。经国务院统一部署,环境保护部等6个部门明确开展随机抽

查工作并组织制定《日常环境监管随机抽查暂行办法》。6月,国务院牵头组织,环境保护部等5个部门参与,起草了《关于推广市场监管随机抽查机制的意见》,初步确定了“每季度抽查不少于1次”“建设统一的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双随机抽查监管机制”原则。10月,环保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印发〈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落实方案〉的通知》。杭州市环保局高度重视,探索建立“一单两库一细则”,在积极开展市级抽查工作的基础上,指导各属地环保部门同步落实抽查工作,有力推动双随机抽查工作及时、有序、高效开展。现就双随机抽查工作开展过程中的相关经验汇报如下:

## 一、谋划在前,开展“一单两库一细则”建设

根据省环保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双随机”抽查办法(试行)〉和〈浙江省环保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浙环发〔2016〕50号)和《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双随机”抽查监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市环保局结合杭州市污染源监管实际情况,科学梳理现有污染源信息资源,积极迅速开展“双随机”抽查监管工作。2016年年底,市环保局开始积极谋划2017年“双随机”抽查工作并落实相关工作:

(一)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省厅及市编办要求,2016年12月,市环保局拟定出台《杭州市环保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进一步明确双随机抽查权力内容。

(二)“两库”建设工作开展。2015年年底,以现有环境信息

库( 一源一档企业信息库) 为基础, 开始建设“杭州市污染源日常监管动态信息库”, 2016 年进一步完善信息库内容, 信息库中的企业包含三类分别为: 重点污染排污单位、一般排污单位及特殊监管对象。目前使用的信息库企业数量更多、种类更全; 2015 年底开始尝试建设“杭州市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将杭州市环境监察支队执法人员信息均录入在内, 2016 年年底, 以在编在岗的 20 名一线执法人员为基础, 建设完成“杭州市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

(三) 制定随机抽查细则。根据 2016 全年抽查工作推进情况, 对推进工作中的各项工作要求兼收并蓄、去粗取精, 于 12 月拟定《杭州市环保局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随机抽查工作制度》。

## 二、科技辅助, 强化抽查配套要求落实

(一) 抽查抽取。2015 年底, 市环保局委托深圳市博安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杭州市环境保护局污染源随机抽查系统”(V1.0 版本), 经过两年时间的运行调整, 目前已基本建设完成。可以实现全市抽查任务的建立: 包括抽查对象、人员的录入添加, 年度抽查数量的制定、每季度抽查对象及执法人员的选取匹配、现场抽查记录的查看导出、区县市抽查任务进度等功能。按照文件要求, 每季度末前 5 个工作日, 平台开放权限抽取下一季度抽查对象, 原则上其他时间段无法抽取。

(二) 抽查记录。监察人员开展双随机抽查工作, 需要现场记录留痕。执法人员根据现场监察内容, 制定《污染源随机抽查现场监察记录表》。2016 年上半年, 仍采用现场纸质表格的填写。



为进一步提高数据传输的及时性和有效性,2016年下半年,逐步开始使用移动执法设备填写现场检查记录。2017年起,移动执法行动的双随机板块正式启用,经过多次调整和完善,目前该板块具备多项功能:一是现场检查记录的填写,并可在后台进行第一时间查看;二是现场任务推送,现场发现的问题可推送至属地环保部门,由其进行后续跟踪调查。三是信息反馈,属地环保部门可直接在该板块进行信息反馈,让推送任务的人员第一时间了解反馈内容。

(三)抽查保密。为确保抽查保密性,每次抽取企业名单时,纪检部门派员参加。抽取完成后,名单经打印放入信封进行密封存档。参与抽查的执法人员只能在移动执法系统看到自己的抽查对象,无法知晓其他人员的抽查任务。

(四)信息公开。每季度抽查完成后,经整理形成报表,报表内容包括抽查企业名称、现场检查情况及后续处理情况。报表通过杭州市环保局官方网站进行公开。民众可通过登陆官网进行查看。

(五)结果落实。现场抽查发现的环境问题一般通过移动执法系统进行任务推送,属地接收任务后,会进行调处反馈。现场发现涉嫌违法行为的,以通报的形式下发各地,将相关案卷进行移交,并对调处情况进行后续跟踪。

### 三、掷地有声,抽查工作初见成效

2016年全年,杭州市级环保局实施“双随机”抽查企业 262

家,其中一般污染源 170 家,重点污染源 92 家。被抽查企业中涉嫌违法企业 13 家,均已立案查处。17 个区县市环保部门共实施“双随机”抽查污染源 4760 家,其中一般污染源 2819 家,重点污染源 1098 家,特殊监管对象 843 家,发现并查处违法企业 229 家。

2017 年前三季度,杭州市级实施“双随机”抽查企业 174 家,其中一般污染源 75 家,重点污染源 66 家,特殊污染源 33 家,发现并移交属地环保部门查处的违法企业 14 家。各地县市区环保部门均已全部完成 2536 家,发现并立案查处违法企业 63 家。目前,第四季度双随机正在稳步推进过程中,截止 11 月底已全市完成第四季度抽查总数的 42%。

#### **四、精益求精,制定下一阶段目标**

从目前使用情况来看,抽查系统平台、移动执法端随机抽查板块等已经基本满足当下抽查工作要求,但平台运行的稳定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阶段,将与运维公司沟通,从平台使用的人性化、便捷性上继续加以研发,进一步提高双随机抽查系统的便捷性和可操作性,更加方便执法人员进行日常工作。

(市环保局供稿)

本刊邮箱:195421667@qq.com

---

报:省“最多跑一次”改革办公室,赵一德书记,徐立毅市长,于跃敏主任,  
潘家玮主席,张仲灿部长,许明秘书长,戴建平常务副市长,冯伟副  
秘书长,各区、县(市)党政主要领导  
发:市直各单位,各区、县(市)“最多跑一次”改革专题组办公室

---